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与沈阳恒信资产托管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暨催收公告

根据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转让方)与沈阳恒信资产托管有限公司(受让方)于2021年11月2日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转让方已将其对下列债权资产项下债务人及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受让方(其中涉诉债权的诉讼权利一并转让,受让方据此变更诉讼/执行主体)。现通知下表所列债权资产项下债务

人及相关担保人、承债人从债权转让之日起向现债权人沈阳恒信资产托管有限公司履行下表所列辽宁林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等151户债权资产的主债权合同、担保合同及生效法律文书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债务人、担保人、承债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由承债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本金, 截至2021年9月30日利息(最终利息数额以司法文书确认为准), 债权总额, 担保方式, 担保人. Rows 1-74.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本金, 截至2021年9月30日利息(最终利息数额以司法文书确认为准), 债权总额, 担保方式, 担保人. Rows 75-151.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 2021年11月29日

(上接第十版)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本金, 截至2021年9月30日利息(最终利息数额以司法文书确认为准), 债权总额, 担保方式, 担保人. Rows 173-175.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本金, 截至2021年9月30日利息(最终利息数额以司法文书确认为准), 债权总额, 担保方式, 担保人. Rows 176-177 and 合计.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 2021年11月29日